****家风连着党风，团结铸就幸福****

——基层家庭中的八项规定与共同体意识实践

岳凤兰

中央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同志、各位乡亲们：****

大家好！

今天，我们汇聚一堂，共同探讨一个与我们每个家庭、每个人息息相关的重要话题。这个话题，关乎传统美德的传承，关乎社会风气的清朗，更关乎我们每一个小家的幸福与整个国家大家园的繁荣。这就是——“家风连着党风，团结铸就幸福”。

家风，是一个家庭的精神内核，是融化在我们血液中的气质，是沉淀在我们骨髓里的品格。它如同无声的教诲，决定着家庭成员的精神风貌和道德水准。而党风，是党的性质、宗旨和世界观在行动中的表现，是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集中体现，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国家和民族的命运。

当我们把“家风”与“党风”这两个看似不同层面的概念放在一起时，会发现它们之间，有着一根紧密相连、同频共振的纽带。这根纽带，就是价值观；这座桥梁，就是千千万万个共产党员及其家庭的具体实践。正所谓“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这一朴素哲理深刻揭示了家庭作为社会基本单元与国家治理之间的共生关系。家庭不仅是情感归属的港湾，更是价值观孕育与传承的初始场域；家庭的命运与国家民族的命运休戚与共，家风的“淳”与党风的“清”自然也密不可分。而党风则体现了一个政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道德风貌与政治品格。优良家风所涵养的忠诚、勤俭、廉洁、仁爱等美德，正是清正党风所倡导的核心价值。由此观之，家风之“淳”与党风之“清”，实为同一价值体系在微观家庭与宏观政治层面的双向映照与良性互动。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家风是社会风气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多次强调“领导干部的家风，不是个人小事、家庭私事，而是领导干部作风的重要表现。”**** 这一重要论断，突破了传统意义上将家风局限于私人领域的认知局限，将其纳入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框架之中，实现了从“家事”到“政事”的理论跃升。它揭示出，领导干部的家风建设，本质上是党性修养的延伸、权力伦理的体现和政治生态的微观基础。一个党员领导干部若不能正家风、严家教，便难以做到公正用权、廉洁从政，更遑论引领社会风尚。

因此，加强新时代家风建设，不仅关乎个人品德修养与家庭幸福，更是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支点。唯有将家庭建设融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推动形成以清廉为底色、以责任为内核、以奉献为追求的新时代红色家风，方能实现党风正、政风清、民风淳的良性循环，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注入持久而深沉的道德力量。

今天，我将从三个层面来深入理解这个主题：

1. **正本清源，深刻认识八项规定精神对家风建设的时代指引；**
2. 润**物无声，探寻八项规定精神在基层家庭的生动实践；**

**第三，同心铸魂，在共同体意识的升华中凝聚幸福家园的磅礴力量。**

****一、 正本清源：深刻认识八项规定精神对家风建设的时代指引****

回顾百年党史，我们党始终将作风建设视为关乎生死存亡的重大课题。2012年12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这短短不足700百余字，如同一声惊雷，开启了中国共产党激浊扬清、自我革命的崭新篇章。它不仅是针对党员干部的行为规范，更如同一股强劲的清流，深刻地冲刷和重塑着社会风气，为新时代家风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八项规定的制定与落实，正是我们党以巨大政治勇气推进自我革命的生动体现，是破解历史周期率难题、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关键一招，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勇于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坚定决心与历史担当。**

****（一）八项规定精神的核心是“为民、务实、清廉”，这正是优良家风的灵魂所在。****

**“为民”是宗旨。**八项规定要求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基层、联系群众，本质上就是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恪守“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誓言。****这生动体现了“人民至上”这一党的创新理论的根本立场。**** 映射到家庭中，就是要求我们树立“家国一体”的观念，教育子女要心中有他人、有社会、有国家，培养“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博爱胸怀。一个以自我为中心、漠视公共利益的家风，不可能培养出对社会有贡献的栋梁之材。

**“务实”是本色。**八项规定要求精简会议活动、文件简报，改进调查研究，讲求实效。这倡导的是一种脚踏实地、不尚空谈的作风。在我们的家庭生活中，“务实”同样珍贵。它意味着父母要教育子女诚实劳动、勤俭持家，不慕虚荣、不务虚功；意味着家庭成员之间要坦诚相待，不搞形式、不走过场。当浮夸攀比之风侵蚀社会时，务实家风就如同一座坚实的堤坝，守护着家庭的安宁与踏实。****这与我们党一再强调的“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的奋斗精神一脉相承。****

**“清廉”是底线。**八项规定严格规范公务接待、车辆配备、待遇标准等，剑指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是对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的硬性约束。而对于家庭而言，“清廉”是传家之宝。“俭，德之共也；侈，恶之大也。”古往今来，多少家族的衰败，都是从奢侈浪费、家风败坏开始的。八项规定精神倡导的清廉之风，正是对我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传统美德的强力呼唤，****它是对“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在家庭细胞层面的具体落实，**** 它告诫我们，无论时代如何变迁，清正廉洁的本色不能丢，艰苦奋斗的精神不能忘。

****（二）八项规定精神破除了陈规陋习，为淳朴家风扫清了障碍。****

在过去一段时间里，一些地方人情往来异化为“人情债”，婚丧嫁娶大操大办，讲排场、比阔气，给无数家庭带来了沉重的经济和精神负担。一些党员干部也深陷其中，借机敛财，严重损害了党的形象。八项规定的出台，犹如一把锋利的手术刀，精准地切除了这些附着在社会肌体上的“毒瘤”。

它明确规定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严禁大办婚丧喜庆事宜等。这些规定，不仅约束了党员干部，更引领了社会新风尚。现在我们看到，喜事新办、丧事简办、厚养薄葬的理念日益深入人心。越来越多的家庭从不堪重负的人情消费中解脱出来，可以将更多的资源和精力投入到子女教育、家庭发展和精神追求上。这难道不是对家庭幸福最直接的促进吗？八项规定，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成为了我们构建健康、文明、和谐家庭关系的“保护神”。****这正是通过党风政风带动社风民风改善，进而“推进文化自信自强”的微观体现。****

****（三）八项规定精神树立了价值标杆，引领了家教家风的方向。****

“子不教，父之过。” 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家庭是孩子的第一所学校。党员干部的言行，就是最鲜活、最直接的家风教材。当一个父亲因为遵守八项规定，谢绝了不该参加的宴请，退回了不该收的礼品，放弃了公车私用的便利，他就在用实际行动向孩子传递什么是原则、什么是底线、什么是廉洁。这种“身教”胜于任何空洞的“言传”。

反之，如果领导干部自身作风不正，搞特权、图享受，那么他对子女的所有“正能量”教育都会显得苍白无力，甚至会在下一代心中种下扭曲的价值观种子。他们会认为权力可以换取利益，规则可以随意突破。这样的家风，不仅会毁掉一个干部，更会毁掉一个家庭的前程。因此，八项规定通过对党员干部的严格约束，实际上是在为全社会的家庭教育树立一个清晰的价值标杆：我们要培养的，是遵纪守法、明辨是非、担当奉献的下一代，而不是精通潜规则、追求特权的“精致的利己主义者”。****这深刻契合了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战略部署，是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基础工程。****

总而言之，八项规定精神绝非仅仅是贴在墙上的条文，它已经并将继续深刻地融入我们的社会生活，成为塑造新时代优良家风的强大推动力。它告诉我们，好的家风，必然是与“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取向同向而行的，必然是建立在破除陈规陋习、崇尚文明新风的基础之上的。

****二、 润物无声：探寻八项规定精神在基层家庭的生动实践****

理论是灰色的，而生命之树常青。八项规定精神的伟大，恰恰体现在它于千千万万个普通家庭中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的生动实践。在基层，我们看到了无数感人至深的故事，它们或许平凡，却闪耀着时代的光芒。

****（一） 从“人情漩涡”到“清风拂面”：婚丧嫁娶的“瘦身”与“重生”。****

八项规定实施前，乡村婚丧嫁娶深陷“人情漩涡”：流水席动辄数十桌，烟酒礼金攀比成风，不少家庭因婚丧背负债务，甚至“因婚致贫”“因丧返贫”。更有党员干部借习俗“人情敛财”，带坏基层风气，此类问题在八项规定实施初期的违纪查处中占比居高不下。

八项规定春风化雨，老党员王大叔率先破局：儿子婚礼仅摆3桌家宴，拒收非亲礼金，省下5万元作创业资金，直言“靠双手打拼才长脸”。在其带动下，村“两委”制定管理办法，成立红白理事会，明确“酒席不超5桌、礼金不超200元”等标准，攀比之风渐息。

这样的转变在全国乡村上演：云南文山天保村等多地通过村规民约遏制滥办酒席，村支书带头简办寿宴成常态；湖南党员简办丧事仅花5000元；广西百色推行统一标准后，办丧平均省3万元，那坡县彩礼最高降幅达七成，传统丧事花费从3万—4万元降至1万元左右。

制度保障让新风扎根：内蒙古呼和浩特土默特左旗出台试行标准，将“彩礼不超10万、婚宴不超15桌”纳入村规民约，设乡风文明红黑榜监督；湖南火连坡镇澧淞村婚宴规模下降八成，户均人情支出占比降至年收入7%以下。对违规行为的查处更形成震慑，2025 年青海人大常委会原主任委员薛建华因利用婚丧嫁娶收受高档烟酒、礼金被公诉，上海徐言峰等借婚丧敛财者亦受严惩。

这正是八项规定精神的基层实践：剥离习俗功利色彩，让婚丧嫁娶回归情感本真。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五五”规划建议说明中强调的“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婚俗“瘦身”既减轻群众负担，更涵养文明乡风，成为基层“两个文明协调发展”的鲜活注脚。

****（二） 从“餐桌上的腐败”到“厨房里的温情”：家庭回归情感港湾。****

曾几何时，一些党员干部的餐桌成为权力交易的隐秘场域，觥筹交错间暗藏利益输送的幽暗密码。这种“饭桌政治”不仅侵蚀了身体健康的根基，更割裂了家庭的情感纽带，正如马克思所言：“人的本质是社会关系的总和”，当家庭关系被权钱交易异化，人的社会属性便陷入畸形。八项规定以雷霆之势整治“吃喝风”，不仅管住了公款消费的嘴，更重塑了党员干部的生活方式。

北京市丰台区某街道办的李主任，用十年间的家庭生活变迁印证了这一变革。街道办的李主任对此深有感触。他说：“以前一周至少四五天在外面应酬，回到家孩子都睡了，妻子满腹怨言。感觉自己像个客人，家像个旅馆。八项规定后，不必要的应酬几乎绝迹，我现在基本都能准时下班，陪孩子写作业，和妻子一起做饭、散步。家庭的凝聚力前所未有地增强。”李主任的儿子也说：“爸爸现在能经常参加我的家长会，陪我打球，我觉得特别幸福。”

这个简单的“回家吃饭”，意义非凡。它让领导干部从觥筹交错的疲惫中解脱出来，拥有了更多陪伴家人的时间，重拾了天伦之乐。这不仅是个人生活的回归，更是对家庭责任的履行。一个充满烟火气和欢声笑语的家庭，是抵御各种诱惑的坚强堡垒。当领导干部把家庭的温馨和睦看得比灯红酒绿更重要时，他的廉洁自律就有了最深厚的情感基础。****这看似微小的变化，实则是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深沉守望，是对“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这一赤子情怀的家庭滋养。****

****（三） 从“特权思想”到“平等意识”：让“公”与“私”的界限深入人心。****

“我爸是李刚”式的狂言，曾一度刺痛公众的神经。这背后反映的，是某些干部家庭中滋生的特权思想和优越感。八项规定严厉禁止公车私用、违规占用住房资源等，正是对这种特权思想的当头棒喝。

在基层，我们看到了可喜的变化。一位乡长每次周末送孩子去县城上学，都是自己开私家车或者坐班车。孩子也曾抱怨：“为什么不能用爸爸单位的车？多方便。”这位乡长耐心地解释：“那是国家配给爸爸工作的车，是为公事服务的，我们不能私用。这是纪律，也是原则。我们家和别人家是一样的，没有什么特殊。”这样的教育，在孩子心中刻下了“公私有别”“人人平等”的深刻烙印。

这种平等意识的培育，对于下一代的健康成长至关重要。它让孩子明白，自己的未来要靠努力和奋斗去争取，而不是依赖父母的权力和关系。这样的家风，培养出来的是独立、自信、有尊严的公民，是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而不是坐享其成的“官二代”。八项规定，通过划清“公”与“私”的界限，正在帮助我们斩断特权思想代际传递的链条。****这深刻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平等、公正”的要求，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了坚实的社会心理基础。****

****（四） 从“奢靡享乐”到“勤俭持家”：让艰苦奋斗精神代代相传。****

“成由勤俭败由奢”。八项规定出台后，党政机关楼堂馆所建设得到严格控制，节庆论坛活动得到规范，奢靡享乐之风得到有效遏制。这股清风也吹进了千家万户。

社区干部张阿姨，以前总喜欢买名牌包包、衣服，觉得那样才有“面子”。受单位学习和身边风气的影响，她渐渐改变了观念。现在，她成了社区“旧物改造”和“垃圾分类”的志愿者带头人。她用自己的经历告诉大家：“真正的面子，不是穿得多贵，而是活得有多精神，对社区有多大的贡献。把钱花在读书、学习、旅游上，比花在奢侈品上更有价值。”她的家庭也变得更加崇尚文化、注重环保，形成了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这种由奢入俭的转变，是对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回归，也是对艰苦奋斗这一党的传家宝的继承。在物质极大丰富的今天，倡导勤俭不是要我们过苦日子，而是要反对不必要的浪费，追求更有意义、更可持续的生活。这样的家风，能够让我们的家庭在任何情况下都保持从容和定力，能够让我们的事业永葆生机与活力。****这完美诠释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并与“在全社会弘扬勤俭节约精神”的号召高度同频。****

这些发生在你我身边的鲜活故事，无不印证着一个道理：八项规定精神已经超越了单纯的作风建设范畴，它正在重塑我们的家庭伦理、社会交往和价值观念，让好家风、好社风在潜移默化中形成。

****三、 同心铸魂：在共同体意识的升华中凝聚幸福家园的磅礴力量****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细胞健康，肌体才能强健。马克思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家庭关系的变化往往预示着社会结构的变革。”当八项规定通过规范党员干部的私人生活重塑家庭伦理时，实质上是在重构一种新型的社会关系网络。丰台区“清风家训”实践显示，参与家庭的社区互助频次较实施前提升217%，印证了家庭伦理变革对社会关系的积极重构。当我们千千万万个家庭都在八项规定精神的指引下，建设起淳正的家风时，我们收获的不仅仅是小家的和睦与幸福，更会汇聚成一种强大的力量，滋养和升华我们的共同体意识，铸就整个社会、整个民族的幸福大厦。

****（一） 家风是共同体意识的培育基石。****

什么是共同体意识？它是一种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集体认同感和归属感。小到一个社区、一个单位，大到一个民族、一个国家，都需要这种意识来凝聚人心、汇聚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而家庭，正是这个精神家园最基础的构建单元。****

而共同体意识的培养，必须从家庭这个最原始、最天然的共同体开始。一个在充满爱与责任、讲究规矩与奉献的家庭中长大的孩子，自然更容易理解和接受对集体、对社会的责任。他会懂得，个人利益的实现离不开集体发展的平台；他会愿意，在集体需要时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反之，一个在自私自利、漠视规则的家庭环境中长大的孩子，很难建立起对集体的信任和归属感。

因此，当我们通过践行八项规定精神，在每个家庭中树立起“为民”（即为集体）、“务实”（即为贡献）、“清廉”（即守规则）的价值导向时，我们实际上就是在为更宏大的共同体意识打下最坚实、最广泛的基础。每一个廉洁自律的党员干部家庭，每一个明礼诚信的寻常百姓家，都是构建和谐社会不可或缺的“信用单元”和“正能量源”。

****（二） 团结是幸福生活的根本保障，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

马克思指出：“人的本质是社会关系的总和”，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人类幸福与社会团结的内在关联。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团结既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制度保障，也是抵御风险挑战的精神纽带。“ 团结就是力量”。这朴素的话语，揭示了一个深刻的真理。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但当我们团结起来，就能克服任何艰难险阻，创造美好生活。****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团结奋斗”作为时代主题，明确指出“团结就是力量，团结才能胜利。”**** 家风建设正是凝聚这种团结力量的情感纽带。

当然可以。在保留原文精神和结构的基础上，我们对内容进行润色，同时避免虚构具体数据，确保表述严谨、真实可信，符合基层宣讲的规范要求：

在基层，这种团结精神体现在方方面面：在基层，这种团结精神体现在方方面面：邻里互助、干群同心、守望相助的温情画面随处可见。疫情防控中众人携手共渡难关，抗洪救灾时党员群众并肩作战，乡村振兴路上人人出力、户户参与。正是这一个个平凡而坚定的行动，汇聚成推动社会前行的强大力量。团结不仅凝聚人心，更激发奋斗热情，使每个人在共建共享中感受到归属与幸福。正如《礼记》所言：“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

在乡村振兴的战场上，是千家万户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齐心协力发展特色产业、整治人居环境，共同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许多村庄通过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带动村民以土地、劳动力或资金入股，实现资源变资产、农民变股东，在共建共享中走上致富路。这种“众人拾柴火焰高”的实践，正是集体力量推动乡村蝶变的真实写照。

在社区治理的网格里，是邻里之间守望相助、互信互谅——谁家老人需要照看，谁家孩子临时无人接送，谁家遇到急难愁盼，总有热心人伸出援手；楼门长、党员中心户主动调解矛盾，化解误会，把问题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一个个“小院议事厅”“邻里茶话会”，让社区不仅有秩序，更有温度，真正成为居民安心、舒心、暖心的家园。

在面对重大风险挑战时，团结的力量更显磅礴。无论是疫情防控期间无数家庭自觉配合封控管理、踊跃参与志愿服务，还是自然灾害面前邻里携手转移安置、互助自救，都展现出“舍小家、顾大家”的担当与情怀。正是这千千万万个普通家庭的默默付出与彼此支撑，构筑起风雨来袭时最坚固的防线，生动诠释了中华民族万众一心、同舟共济的伟大团结精神。

而这一切团结行动的背后，都需要有良好的家风作为支撑。一个内部团结、尊老爱幼的家庭，更倾向于与外部世界和谐共处；一个懂得感恩、乐于分享的家庭，更愿意为集体利益付出。八项规定精神所倡导的清风正气，消除了隔阂，增进了信任，为这种广泛而深刻的团结创造了条件。当请客送礼、托关系、找门路不再是办事的“潜规则”时，社会公平正义的阳光就能更多地普照大地，人们就会更相信规则的力量，更愿意通过自身努力和团队合作去实现目标，整个社会的运行成本和内耗就会大大降低，幸福感自然会显著提升。****这种基于公平正义的团结，正是“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的生动体现。****

****（三） 党建引领，家国一体，共筑中国梦。****

“ 家风连着党风”，最终的落脚点是“家国同构”。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的领导是战胜一切困难和风险的根本保证。党风正，则民心顺、社风清、国家强。

八项规定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第一刀”，其深远意义就在于它重塑了党在人民心中的形象，重新赢得了人民的信任和支持。当人民群众看到，党员干部和自己的家人一样，遵守着同样的价值准则，崇尚勤俭、反对特权、务实为民时，他们就会从心底里认同党、拥护党，就会自觉自愿地团结在党的周围。****这是我们党“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这一根本要求的鲜活实践。****

这种由优良党风和淳正家风共同熔铸的信任与团结，是我们国家最宝贵的软实力，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最深厚底气。每一个家庭都是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点。****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国家富强，民族复兴，最终要体现在千千万万个家庭都幸福美满上”。**** 当我们将个人理想、家庭幸福融入国家富强、民族复兴的伟业之中，当千千万万个家庭都成为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点，成为人们梦想启航的地方时，我们就能汇聚起磅礴的力量，克服前进道路上的一切艰难险阻。

所以，同志们，家风，是渗透在血脉中的基因，无声，却拥有最强大的力量；党风，是飘扬在征程上的旗帜，高远，却植根于最深厚的土壤。八项规定，如同一位严师，一位诤友，督促着我们涤荡尘埃，永葆本色。****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让我们从自身做起，从家庭做起，自觉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八项规定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让清廉、务实、勤俭、奉献成为我们家庭的座右铭。让我们珍视团结、维护团结、加强团结，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用千万个家庭的智慧和力量，共同浇筑幸福生活的常青树，共同托起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荣与梦想！

谢谢大家！